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5〕175号”文件同意注册，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可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300亿元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，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，其中品种一债券期限为5年，品种二债券期限为10年。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/张。

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。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5年9月9日结束，本期债券品种一最终发行规模为20亿元，票面利率为1.94%，认购倍数为3.695倍；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，品种二未实际发行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获配本期债券13.20亿元，报价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债券发行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各项有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主承销商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9 月 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9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国



2025年9月9日